

##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12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2020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金额低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0%的原因：基于行业特点，公司将保持高额研发投入以保证和加快产品研发及市场拓展进度，同时将围绕主营业务发展方向，积极探索产业链上下游的投资机会，加强产业协同，内增与外延相结合，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考虑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的重要阶段，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公司提出本次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235,266,342.38元。经董事会决议，2020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12元（含税）。以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80,000,000股为基数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6,960,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当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

例为9.23%。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拟分配的利润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3,792,135.90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42,733,477.81元，上市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16,960,000.0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主要是基于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及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的综合考虑，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主要从事高性能模拟集成电路产品研发和销售。近年来，模拟集成电路行业快速发展，良好的行业前景吸引了诸多国内企业进入这一领域，行业内现有厂商亦在积极扩张，市场竞争日益加剧，终端客户对产品个性化需求不断提高，以上均对模拟芯片的性能和技术等方面提出了新要求。

在集成电路行业，优秀的研发、技术人员是公司获得持续竞争优势的基础，随着行业内公司对人才的需求日益增大，行业内人员流动也愈发频繁，提供高薪和股权激励等方式已逐渐成为行业内吸引技术人才的常规手段。

面对上述情况，公司需要根据技术发展趋势和终端客户需求不断升级更新现有产品并研发新技术和新产品，通过加大对优秀研发、技术人员的招聘及激励力度，持续增强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以保持技术先进性和产品竞争力。

2020年度疫情带动了线上需求，市场对数据中心服务器和智能终端芯片的需求快速上升，集成电路作为智能设备最关键的组成部分需求也快速上升，全球主要集成电路制造生产线均出现产能紧张的情况，未来公司需要做好资金准备以获取稳定、持续的产能支持，并应对可能出现的营业成本上升等情况，保证公司业务持续稳健发展。

### （二）公司经营模式及发展阶段

公司主要从事模拟集成电路产品研发和销售，以高性能信号链模拟芯片为主，并逐渐向电源管理模拟芯片拓展，产品应用范围涵盖信息通讯、工业控制、监控安全、医疗健康、仪器仪表和家用电器等众多领域。

目前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需要持续投入大量资金用于技术研发以及市场拓展等方面。

###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0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3,792,135.90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187,644,476.36元。公司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用于研发投入、扩充团队，开拓市场等。

2021年，公司资金需求主要来源于以下几方面：（1）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包括加大对国际和国内一流技术人才的招聘及高端研发设备的投入，以保证技术领先，加快产品研发，丰富产品品类；（2）若集成电路终端市场需求旺盛、产能紧张的情况持续，为保证供货的稳定，公司可能需要加大产能保障等方面的投入，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也可能会因此增加；（3）随着销售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日常运营所需资金将大幅增加；（4）公司将在提升产品质量可靠性方面持续加大投入。

考虑到上述原因，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确保公司保持持续的增长，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需要更多的资金以保障上述经营目标的实现。

### **（四）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原因**

公司将保持高额研发投入以保证和加快产品研发及市场拓展进度，同时围绕主营业务发展方向，积极探索产业链上下游的投资机会，加强产业协同，内增与外延相结合，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目前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的重要阶段，需要大量资金的支持。

###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

公司2020年度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产品研发及项目投资相关资金需求。未来公司将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和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未来，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需要长期保持高额研发投入，且随着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日常运营资金需求也随之增长，为保持公司持续发展及资金流动性的需要，确保公司拥有充足的资金以应对经营风险并稳健增长，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2020年年度分红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行业特点、经营状况、发展规划及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的客观情况和实际需要，有利于满足公司持续发展及资金流动性的需要，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2020年度现金分红水平低于30%的合理性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基于行业特点及公司发展阶段，未来公司将保持高额研发投入以保证和加快产品研发及市场拓展进度，同时将围绕主营业务发展方向，积极探索产业链上下游的投资机会，加强产业协同，内增与外延相结合，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发展战略和工作计划相适应，有利于保障公司的长远发展，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满足公司持续发展及资金流动性的需要，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相关风险提示

##### （一）现金分红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及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